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首惠产融
首惠產業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CAPITAL INDUSTRIAL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0)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首惠產業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核數師辭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七日起生效。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其他專業會計師事務所所提供之審核建議，以及羅兵咸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審核」)審核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費用報價。考慮到相較市場上其他具備所需能力及資格(包括技術、行業知識及往績記錄、人力及其他資源)的專業會計師事務所收取費用，羅兵咸所提供審核費用報價競爭力較弱，本公司曾試圖與羅兵咸商議調低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審核的審核費用，惟本公司與羅兵咸仍無法就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審核的審核費用達成共識。因此，按照審慎理財原則，審核委員會建議更換本公司核數師。

在本公司與羅兵咸溝通後，羅兵咸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七日起辭任本公司核數師。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本公司與羅兵咸之間並無其他意見分歧或爭議，亦無有關更換核數師之事宜需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本公司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根據董事會所知悉，百慕達法例並無規定要求離任的核數師確認是否有任何與其辭任相關而其認為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的情況。因此，羅兵咸並無發出該等確認。

截至本公告日期，羅兵咸尚未獲委聘或為本集團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展開任何審核工作。因此，董事會相信，更換核數師不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審核造成任何影響。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羅兵咸於多年來向本公司提供的專業優質服務致以衷心謝意。

委任核數師

按照審核委員會建議，董事會議決委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信永中和」)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七日起生效，以填補羅兵咸辭任後之臨時空缺。信永中和將任職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審核委員會已於評估委任信永中和為本集團新任核數師時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信永中和之審核建議；(ii)信永中和在為聯交所上市公司提供審核工作之經驗、行業知識及技術能力；(iii)其獨立於本集團及客觀性；(iv)其資源及能力，包括人力及時間；及(v)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所頒佈更換核數師的指導說明。

基於上述情況，審核委員會已評估及認為信永中和屬獨立、合適並有能力(包括人力、專業知識、時間和其他資源)進行高質素的審核工作，故此信永中和合資格及適合擔任本公司核數師。因此，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更換核數師將加強本公司年度審核之成本效益、維持審核質素，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信永中和出任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首惠產業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孫亞杰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孫亞杰女士(主席)、付瑤女士(董事總經理)、田剛先生(執行董事)、黃冬林先生(非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伍文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安殷霖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僅供識別